

# 墨爾本華人基督徒以勒團契

## 「主日崇拜證道綱要」

日期： 2016 年 6 月 19 日

主題：「免我們的債」

經文：馬太福音 6：9-13

「所以，「你們禱告要這樣說」：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祢的名為聖．願祢的國降臨；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．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今日賜給我們．「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」．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；救我們脫離兇惡．因為國度，權柄，榮耀，全是祢的，直到永遠．阿們！」

詩歌：寶血活泉（生 173）

### 「牧者心聲」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感謝愛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親自教導神的教會，神的兒女怎樣向慈愛的天父禱告，怎樣能夠作出天父所喜悅的禱告，在過去三次證道當中，我們從主的教導裏認識我們所禱告的對象：「我們在天上的父」，我們更瞭解須要裝備自己成為一個神所喜悅禱告的人：「願人都尊祢的名為聖」；我們也掌握了須要全然仰望的禱告正確態度：「今日賜給我們」，在今天早上的證道中，我們一同思想主耶穌基督教導我們禱告時其中最最重要的內容： -

### 「脫離卑賤」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主耶穌基督被慈愛的天父所差遣，甘心樂意道成肉身，降世為人，捨身十架，死而復活，目的為要將我們從罪惡過犯當中拯救出來（參太 1：21，提前 1：15），脫離卑賤的生命，脫離卑賤的生活，脫離卑賤的人生；從而得著豐盛的生命，豐盛的生活及豐盛的人生（參約 3：16，約 10：10，彼前 2：24），所以主耶穌基督教導我們禱告時，必須懇切向慈愛的天父祈求： - 「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」，因為這是關乎人生的「生死禍福」。

## 一) 「免我們的債」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「欠債的人」是非常可憐的人，無論是欠金錢物質的債，抑或是欠別人恩情的債，欠債的人一生都没有可能享受正常的人生與生活，因為被債項所抑壓，被債項所控制，甚至乎被債項所摧毀，以致成為自卑內疚的人，成為勞苦擔重擔的人，成為没有真正自由的人；但是最最可憐的人是「欠了罪債的人」，「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」(羅6:23)，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按著神的聖潔，公義，神「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，必追討他的罪」(出34:7)，所以當人犯罪作惡的時候，他就成為「欠了罪債的人」，若然這些罪債没有處理，償還及解決，欠了罪債的後果就是死，死的屬靈意義包括四方面：-

-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) 屬靈生命的死 | 2) 與神關係的死 |
| 3) 被罪綑鎖的死 | 4) 永恆滅亡的死 |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世上絕大多數的人都不能明白，為甚麼在人類歷史中這樣多的痛苦？為甚麼在不同的國家，民族，團體，家庭，婚姻，人生中這樣多的痛苦？聖經為人類提供了惟一的答案，就是：「罪」，因著罪的緣故，帶來上述各樣屬靈的死，以致人生必然成為痛苦，卑賤，頹垣敗瓦的人生。感謝主耶穌基督，成為十字架上曾經被殺的羔羊，擔當了我們的罪債，赦免了我們的罪債，解決了我們的罪債；以致我們蒙恩得救之後得以活過來（參弗2:1），卑賤的人生改變成為豐盛，平安，喜樂，聖潔，公義，仁愛，得勝，充滿盼望的人生。

但是，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必須謹謹切記：「罪」在我們蒙恩得救以前怎樣摧毀我們的人生，現在也同樣能夠敗壞我們的人生，雖然不能影響我們已經得著的救恩，卻可以導致我們的人生成為痛苦，無奈，空虛，恐懼，無價值，無意義，失見證，羞辱神的人生。所以當主耶穌基督教導我們怎樣禱告時，在禱告中一定包含：-「赦免我們的罪債」，因為我們在世寄居這段日子，我們必然不能避免，仍然每天犯罪的事實。但是感謝慈愛，信實的天父賜下寶貴的應許：-

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我們若說自己没有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，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。」(約翰壹書1:9-10)

## 二) 「免了人的債」

「不要為作惡的心懷不平，也不要向那行不義的生出嫉妒」

( 詩篇 37 : 1 )

「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，耐性等候祂；「不要」因那道路通達的，和那惡謀成就的，「心懷不平」。」

( 詩篇 37 : 7 )

「當止住怒氣，離棄忿怒，「不要心懷不平」，以致作惡。」

( 詩篇 37 : 8 )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「欠了罪債的人」固然可憐，但是若不能從心裏寬恕那些犯罪作惡，攻擊，傷害我們的人，我們也同樣成為可憐的人；因為我們的內心會心懷不平，因而生出忿怒，產生苦毒仇恨，甚至乎成為終日憤世嫉俗的人，以致最後自己在神面前也成為「欠了罪債的人」，這是最不應該出現的境況，因為犯罪作惡的人可能逍遙自在，傷害我們的人可能洋洋得意；我們卻落在流淚谷，行在死蔭的幽谷中；所以主耶穌基督切切吩咐我們當寬恕七十個七次 ( 太 18:22 )，更教導我們在禱告中切切祈求天父賜給力量從心裏作出寬恕：「免了人的債」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當我們面對那些犯罪作惡，不合真理的人與事的時候，正確的態度應該是：- 一方面必須以剛強壯膽的心指責罪惡及與真理不乎的事，另一方面必須與犯罪作惡，不合真理，不知悔改的人與團體分別出來 ( 參弗 5 : 11 - 13 )，但同時效法司提反的禱告：「主啊，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」 ( 徒 7:60 )。

「牧者心聲」：

「在大戶人家，不但有金器銀器，也有木器瓦器；有作為貴重的，有作為卑賤的。人若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就必作貴重的器皿，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」

( 提後 2 : 20 - 21 )

( 3 )